

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 第五屆會員大會第一次籌備會議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0 年 11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 00 分

開會地點：中山醫學大學-正心樓 0722 教室

出席人員：董常務理事晃銘、陳常務理事元科、朱理事森裕、陳理事德昇、陳理事焱、黃副秘書長俊儒、賴副秘書長坤明、李副秘書長政達。

請假人員：黃理事長士禮、徐理事近平、呂理事瑩珍、李理事坤芳、楊常務監事堙鈺、方監事繼、陳監事桐榮、莊秘書長立勳、張副秘書長文彬、陳副秘書長耀曾、黃副秘書長宏隆、葉副秘書長佳聖、余致行長秀清。

列席人員：中山醫學大學健康餐飲暨產業學系楊主任登傑、本協會沈經理坤海、林孟昱、夏慈羚、王一琬。

主席：陳常務理事元科

記錄：王一琬

壹、主席致詞：

- 一、黃理事長因另有要公北上處理，交待本人今日充當主席，就協會承辦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觀光夜市、美食街等小型餐飲店衛生管理輔導計畫』或協會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等相關議題，歡迎各位與會理監事及參與協會幹部及工作同仁踴躍提供建議與討論。
- 二、感謝在場中山醫大楊主任及整個系所的全力配合，就會場場地安排、議程程序、動線及人員的安排，都已做了最大的動規劃與動員，今天僅就 11 月 19 日當日協會與中山醫大相關協調事項與細節加以討論。

貳、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協會秘書處

主旨：有關 11 月 19 日『觀光夜市、美食街等小型餐飲店衛生管理輔導計畫』中區表揚活動、研討會及會員大會之場地安排、動線規劃與人力安排一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協會接受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委託辦理上述輔導計畫，已進入結尾階段，即中區表揚活動的辦理，另外本協會的研討會及會員大會也在當日舉行。

- 二、相關場地安排、動線規劃與人力安排初步規劃由協會林孟昱報告。
- 三、中山醫大楊主任表示，當天貴賓引導人力以研究生為主。

決議：

- 一、『觀光夜市、美食街等小型餐飲店衛生管理輔導計畫』中區表揚活動場地決議在正心樓 0212 教室辦理。
- 二、協會所製作北、中、南、東四區海報放在報到處前長廊展示，並以帆布式的看板做為會場佈置。
- 三、請協會慈羚確認當天會出席觀光夜市輔導計畫頒獎的媒體記者人數，再轉知陳常務理事元科，若媒體出席不踴躍時，可以加以即時通知。
- 四、請慈羚統計夜市美食街業者參與頒獎活動的人數，以利頒獎座位之安排。

案由二

提案單位：協會秘書處

主旨：有關 11 月 19 日本會第五屆會員大會暨研討會相關事宜相關場地事宜一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除上述表揚活動以外，研討會、會員大會當天議程合併舉行理監事選舉。
- 二、相關場地安排、動線規劃與人力安排初步規劃由協會林孟昱報告。
- 三、中山醫大楊主任表示希望在訊息上與協會溝通更為順暢。

決議：

- 一、研討會場地為正心樓 0112 演講廳，會務活動之場地為正心樓 2 樓。
- 二、與會人員報到時名牌請依顏色區分。
- 三、原定 6 家廠商參展，目前已有 4 家廠商參加，尚有 2 家攤位，請協會秘書處協調廠商出席參展。
- 四、靜態展示資料較少，委請秘書處洽詢方繼老師有無相關壁報論文供張貼。
- 五、午餐需分流，會員在 2 樓用餐（0212 教室），非會員在 1 樓用餐（0112 教室）。
- 六、會務報告之財務報表委由陳監事桐榮報告，請協會秘書處通知。
- 七、選舉投票時場地使用 1 個教室，開票時使用 2 個教室，分別為理事開票室及監事開票室，同時開票，屆時監票人員若出席監事不夠時，請現任常務理事協助。
- 八、當前食品衛生評鑑制度與未來趨勢發展研討會主講者的講義要先確認，並提供給單元主持人事先瞭解，才能提出評論。

案由三：

提案單位：協會秘書處

主旨：有關第五屆本會理監事選舉辦法相關事宜一節，提請討論。

決議：

- 一、繳清常年會費之有效會員具選舉人資格本次理監事候選人之編號，依

會員號碼排序（擬定爾後理監事選舉可由抽籤或按姓名筆劃順序方式來排列候選人編號，以上方式委由當屆理監事會議決定）

二、失聯會員只要繳清會費，在不違反內政部之相關規定之下，給予投票權。

三、開放理監事候選人發表一分鐘參選政見。

四、開放現場報名參選：只要符合被提名參選之相關規定，可以現場參選理監事。

參、臨時動議：

案由一：

提案人：陳理事焱

主旨：擬委由陳常務理事元科為觀光夜市輔導計畫中區表揚活動之總督導一節，提請討論。

決議：全數通過。

案由二：

提案人：董常務理事晃銘

主旨：有關協會會計制度規劃一節，提請討論。

說明：協會在財務上需建立會計系統，現協會已聘有記帳士專任之會計人員來管理，在未來的目標是朝會計師簽證來邁進。

決議：全數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監事會

主旨：有關擬增加本會理監事員額一節，提請討論。

決議：本次會議理監事出席人數未過半，改由下屆理監事會議提案討論，提案討論前請秘書處事先準備。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監事會

主旨：有關擬變更秘書長職稱或增設執行長一職一節，提請討論。

決議：本次會議理監事出席人數未過半，改由下屆理監事會議提案討論，提案討論前請秘書處事先準備。

肆、散會：12時20分。